

证券代码：300437

证券简称：清水源

公告编号：2024-035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上午9:00在公司研发中心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4年8月15日以邮件、电话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程晨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志清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

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济源市清源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源水处理”）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清水源（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水源北京”）。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清水源北京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业务等将由清源水处理承继。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员办理吸收合并相关事宜，本次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事项办理完毕为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根据上述修订，对《公司章程》附件《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部分管理制度进行修订。本次修订的管理制度为：

- 1、《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2、《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
 - 3、《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 4、《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5、《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6、《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 7、《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作细则》
 - 8、《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
 - 9、《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
 - 10、《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
 - 11、《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上述制度中，第 1-5 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同时，将公司其他治理制度中“股东大会”调整为“股东会”，不涉及实质性变更，涉及的制度包含《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远期结汇业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与银行开展额度为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

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远期结汇业务，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将不超过已审议额度。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远期结汇业务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文件、合同并办理相关手续等。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金额可以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限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公司编制的《关于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与上述议案一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的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一步提升公司财务信息质量。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和相关定期报告的更正。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下午 14 时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 4、《关于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